

薪火照征程 守护万家安

——亭湖政法干警传承老政法精神纪实

□马晓雷 记者 吉德龙

清晨的阳光洒在市区万户新村警务室里,亭湖区五星派出所副所长、社区民警卢俊良正调试着“社区超图平台”;亭湖区司法局政治部主任徐志富来到档案室,摩挲着泛黄的社区矫正档案;亭湖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内,执行法官蔡旭东正在督办超时工单……在守护万家平安的征程中,亭湖政法干警默默传承老政法精神,让跨越岁月的初心,在新时代的实践中愈发炽热。

银发政法干警的“不老担当”

老牛亦解韶光贵,不待扬鞭自奋蹄。2006年,脱下戎装的徐志富转业至亭湖区司法局,两年后他主动投身特殊人群管理领域,这一“转身”便是17载春秋。如今,岁月已在他两鬓刻下霜花,可“每天提前一小时到岗”的习惯,从未改变。

张某因交通肇事罪被判缓刑,家里靠低保度日。徐志富得知后,连续两周奔走于10余家企业,最终为他争取到电子厂的技术岗位,还协调社区

为其家庭办理临时救助。这样的故事,在徐志富的工作中不胜枚举:为21个家庭解决就业培训、住房维修等问题,协调企业为300余名预释放人员提供岗位,帮5名服刑人员子女办理低保……他牵头建立的“区一镇一村”三级帮教网络,让亭湖区社区矫正对象重新违法犯罪率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系统预警显示有3件关联诉求未处理,请注意48小时响应时限。”亭湖法院执行法官蔡旭东见证了执行工作从“跑腿找人”到“智能预警”的变迁。2024年法院推行“执行诉求一站通办”平台后,他主动承担起疑难工单督办任务,凭借丰富的经验,能从核心指标数据中精准识别潜在风险,全年推动化解难点案件40多件。

青年政法铁军的“成长档案”

尽管如今副所长岗位的工作很繁忙,但卢俊良依然坚持每周常态化开展社区警务工作。他的警务包里还是常备“老三件”:老花镜、急救药和警民联系卡,手机里依旧保存着300多位老人的电话……这位“90后”政法干警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扎根

基层的担当。

2021年,卢俊良接手万户新村社区时,面对的是1.3万常住人口中23%是老年人的开放式老旧小区。“都说‘群众事无小事’,我得用年轻人的办法把事办实。”他创新打造“一张图”社区超图平台,整合人脸识别、智能烟感等设备,不仅抓获了网上在逃人员,还多次向老人预警安全隐患。他从“铁脚板”走遍127幢楼,到“智慧化”守护银发族,不仅个人荣立二等功,带领的警务室还获评“盐城最美基层警队”,用实绩证明青年干警能接好老政法精神的“接力棒”。

“您的执行款已进入发放流程,平台会实时推送进度,您不用反复跑法院。”亭湖法院执行服务中心“执行诉求一站通办”平台专职接线员丁翠华熟练地接听群众咨询。“老专员教我换位思考,手把手办好群众的事。”如今,她能熟练处理各类诉求,助力平台核心事务处理效率提升30%。“老政法精神不是口号,是前辈传下来的‘做事准则’,我们要接住、用好。”丁翠华说。

政法集体的“为民答卷”

“在构建区域绿色低碳发展新路

径的征程中,我们探索认购碳汇生态修复方案,还成功推动签约全国首笔‘司法+盐沼+蓝碳’交易,资金用于沿海滩涂生态环境损害替代性修复。”亭湖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王静谈到该院的“检·鹤行”生态检察办案团队时,自豪之情溢于言表,“该做法被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推广!”

该团队推动建立生态修复协作机制,利用生态损害赔偿金种植鸟类栖息林;亭湖检察院获评“全市绿色低碳发展先锋奖”。同时该团队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开展校园周边过期食品、农村危桥整治等专项行动,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0余起,其中4起获评省级典型案例。

在盐城环保科技城,环科城人民法庭的“融绿先锋”品牌也已深入人心。作为“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单位,法庭团队创新“融合微法庭”“巡回审判进园区”等机制,2024年以来在线调解指导60次,联动化解纠纷100余起。针对辖区企业集中的特点,法庭开展“绿巢行动”,每月走访高新企业排查法律风险,发放“法治体检报告单”……“案案都是营商环境”,法庭集体用专业和担当,为区域发展筑牢法治屏障。

盐都法院 问企所需护企前行

盐城晚报讯 近日,为深入贯彻市中院《关于为全市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提供优质司法服务保障的意见》,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盐都法院组织执行局和民一庭干警走进辖区重点企业,通过“送法上门、以案释法、精准答疑”等方式,帮助企业解决法律难题,预防经营风险。

干警们详细了解企业管理制度、

营销运行等内容,并召开座谈会,通过具体典型案例分析,就企业关注的债权保护、合同规范等方面进行辅导。针对企业潜在的法律风险,干警们提出了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和应对策略,帮助企业规避风险、稳健运行。干警们还现场解答了企业提出的关于劳动争议、债务追偿等多个方面的二十余条法律问题。

姚善伟

小案大义

选购“工抵房”须先查清权属

多年前,老林购买了一套商品房,并在房管部门办理了合同备案登记。因老林暂无人住需求,该房屋一直处于空置状态。近期,老林前往房屋查看时,才发现该房屋已被老孙擅自装潢并占用居住。

经了解,施工公司将该房屋作为“工抵房”,抵作案外人老袁的工资报酬,后老袁又将该房屋转售给老孙,但期间老孙并未核实老袁是否对该房屋享有合法处分权。

老林认为,自己才是房屋的合法权利人,老孙的行为侵害了其财产权,遂将老孙告上法庭,要求返还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相应损失。

滨海法院依法审理认为,原告老林与房地产开发商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合法有效,依法享有案涉房屋的合法权益。被告老孙作为房屋买受人,未核实出售人老袁的房屋处分权,对“工抵房”的权利瑕疵风险缺乏必要认知和防范,

其购买行为不符合不动产善意取得的法定要件,不能取得案涉房屋的所有权。且老孙擅自装潢并占用他人合法权益房屋的行为,已构成对原告财产权的侵害,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最终法院判决被告老孙返还案涉房屋,并赔偿老林因房屋被占用、装潢等造成的相应损失。

法官提醒:购房涉及大额财产支出,面对“工抵房”等特殊类型房屋,购房者务必保持审慎态度,核实房屋产权登记、备案信息及出售人合法处分权,核查房屋是否存在出售、抵押、查封等情况。同时,不动产所有权要以登记为准,交易时需明确产权过户约定及违约责任,及时办理登记手续,交易全程留存购房合同、付款凭证等证据,必要时咨询专业法律人士,避免因一时疏忽导致财产损失。

姚红霞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4510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刘大军名下位于盐城市区潘黄街道杨坝居委会桃源居25幢101室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分别将于2025年12月10日10时至2025年12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2月29日10时至2025年12月30日10时止

(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4401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张才栩名下位于盐城市亭湖区东亭路6号景山名门雅居5幢601室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分别将于2025年12月10日10时至2025年12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2月29日10时至2025年12月30日10

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5)苏0991执3162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王一兰名下位于盐城市开放大道南路98号聚亨景园4幢1202室不动产进行拍卖。上述不动产分别将于2025年12月10日10时至2025年12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5年12月29日10时至2025年12月30日10时

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